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　書函

地　　址：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博雅教學館 4 樓
聯 絡 人：吳璟妤
聯絡電話：02-3366-1755 分機 204
電子郵件：claire@lec.nt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14 日
發文字號：生教字第 115054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生海報、招生簡章

主旨：教育部委託本中心辦理「115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增能學分班」，敬請貴校惠予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14 年 4 月 1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42600847 號函辦理。

二、本學分班師資陣容含括生命教育領域專家學者與現場實務教師，課程內容豐富多元，可協助教師掌握生命教育核心素養與議題融入課程策略，強化教學實作能力，適合各教育階段教師短期研習進修。

三、本學分班開設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各 1 班，皆含初階課程 3 學分及進階課程 2 學分，為期 4 周，學費全免，於 115 年 7 月上課，詳細資訊請參閱附件招生簡章。

四、敬請貴校張貼海報並惠予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精進生命教育專業知能。

正本：臺北市高級中學、新北市高級中學、基隆市高級中學、桃園市高級中學、新竹縣市高級中學、苗栗縣高級中學、臺北市國民中學、新北市國民中學、基隆市國民中學、桃園市國民中學、新竹縣市國民中學、苗栗縣國民中學、臺北市國民小學、新北市國民小學、基隆市國民小學、桃園市國民小學、新竹縣市國民小學、苗栗縣國民小學

副本：

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

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
115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增能學分班
第三期初階課程與進階課程
招 生 簡 章

一、開班依據

(一) 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1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85020 號函「國立臺灣大學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生命教育科專門課程學分表」辦理。

(二) 教育部 113 年 06 月 07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32601524A 號令發布之「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

(三) 教育部 114 年 1 月 24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42600218 號函辦理。

二、核定文號：教育部 114 年 4 月 1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42600847 號

三、主辦機關：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教育部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國立臺灣大學)
國立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
國立臺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五、課程目的：

培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在職教師瞭解生命教育核心素養內涵，具備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設計之相關知能，以有效進行課程教學，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

六、修業期間

115 年 7 月。

* 本校保留課程時段調整之權利。

七、開設班別與招收人數

預計國小、國中、高中職分別招收25-50人。

* 如未達25人，本校保留開班之權利。

八、上課地點

國立臺灣大學（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鄰近捷運公館站。

* 本校保留課程地點調整之權利。

九、上課時間

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6：30

* 本校保留課程時段調整之權利。

十、課程規劃

本期規劃開設初階課程 3 學分和進階課程 2 學分，總計 5 學分，課程規劃如下：

課程	堂次	課程日期	時數	課程主題	講師
初階課程 3 學分	第一堂	115.07.06(一)	6	十二年國教課綱下的生命教育核心素養及基本概念	王榮麟
	第二堂	115.07.07(二)	6	「哲學思考」意涵	陳奕融
	第三堂	115.07.08(三)	6	「人學探索」意涵	陳奕融
	第四堂	115.07.09(四)	6	「哲學思考與人學探索」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胡敏華
	第五堂	115.07.10(五)	6	「價值思辨」意涵	陳奕融
	第六堂	115.07.13(一)	6	「終極關懷」意涵	黃薰文
	第七堂	115.07.14(二)	6	「終極關懷與價值思辨」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胡敏華
	第八堂	115.07.15(三)	6	「靈性修養」意涵	王乙甯
	第九堂	115.07.16(四)	6	靈性修養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課程設計 (教案設計綱要)	胡敏華、翁育玲 趙曼寧
進階課程 2 學分	第一堂	115.07.17(五)	3	生命教育議題深化 前沿課題之生命教育議題探討	陳奕融
			3	生命教育議題教學與評量示例	胡敏華、趙曼寧 陳建宏
	第二堂	115.07.20(一)	6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設計	張雨霖、翁育玲
	第三堂	115.07.21(二)	6	生命教育議題教學與評量	李哲迪、胡敏華
	第四堂	115.07.22(三)	6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正式課程實作設計 (高中、國中、國小)	胡敏華、翁育玲 王淳純、曾蕙苓

課程	堂次	課程日期	時數	課程主題	講師
	第五堂	115.07.27(一)	6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非正式課程實作設計(高中、國中、國小)	陳建宏、黃淑麗 藍惠寧、江惠瑜 趙曼寧
	第六堂	115.07.28(二)	6	課程教學與評量演示 (高中、國中、國小)	

* 本校將視課程會議共識與排課需求，彈性調整上課期間。

十一、 授課師資

講師	現職	學經歷
王榮麟	國立臺灣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法國巴黎索邦大學哲學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哲學博士 ・國教署普通型高中生命教育學科中心諮詢委員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諮詢委員
張雨霖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博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創造力發展碩士專班助理教授 ・國教署普通型高中生命教育學科中心諮詢委員
李哲迪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副研究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博士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輔導群自然科學領域委員 ・國教署普通型高中生命教育學科中心諮詢委員
陳奕融	東吳大學哲學系專案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哲學博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諮詢委員
黃薏文	國立臺北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	・北京大學傳播學博士 ・國立臺灣大學哲學碩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諮詢委員
王乙甯	輔仁大學宗教系兼任助理教授	・輔仁大學宗教所博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諮詢委
胡敏華	國立羅東高級中學教師	・國教署普通型高中生命教育學科中心協同召集人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協同召集人
翁育玲	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教師	・國教署普通型高中生命教育學科中心研究教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諮詢委員
王淳純	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總務主任	・私立文化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進階教師

講師	現職	學經歷
黃淑麗	苗栗縣立烏眉國民中學教師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碩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進階教師
藍惠寧	花蓮縣立宜昌國中輔導主任	・國立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發展中心進階教師
趙曼寧	新北市中和區復興國民小學老師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系博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研究教師 ・新北市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團專任輔導員
陳建宏	新北市新店區新和國民小學輔導主任	・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進階教師
江惠瑜	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生活教育組長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藝術教育學系碩士 ・國立清華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在職專班碩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發展中心進階教師
曾蕙苓	台中市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導師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生命教育研究所碩士 ・國教署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進階教師

* 本校保有師資調整之權利。

十二、 課程大綱

初階課程之課程主題及授課大綱規劃如下：

序號	課程主題	授課大綱
1	十二年國教課綱下的生命教育核心素養及基本概念	本課程旨在引導教師全面了解生命教育的發展，協助其掌握相關知識與理念。內容涵蓋生命教育的重要性及歷程、課程內涵的演變，以及在十二年國教課綱下，綜合活動領域中生命教育科的五項類別及重點議題。透過深入學習，教師能更有效地引導學生理解生命教育的核心價值。
2	「哲學思考」意涵	本課程旨在澄清思考與哲學思考的差異，培養教師具備哲學思考的知能。內容涵蓋思考素養，包括情意與態度、生活議題的敏察能力、思考的知識與技巧，以及理性溝通的技能。此外，課程也將探討後設思考，幫助教師反思思考過程的正確性，為引導學生思考人生三問奠定基礎。
3	「人學探索」意涵	本課程旨在深入探討「人是甚麼」的核心問題，幫助教師理解人的特質與人性觀，內容涵蓋身體、心理、理性與感性、自由與

序號	課程主題	授課大綱
		命定等多面向的探討，並強調人的主體性與自我觀，促進對差異性和獨特性的尊重。透過這些內涵，教師將具備探究人生三問的能力，為後續教學奠定基礎。
4	「終極關懷」意涵	本課程旨在探討死亡與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幫助學員區辨真實成熟的幸福與現實享樂之差異。內容涵蓋哲學與人生的關係、快樂與幸福的認識，以及死亡對生命的影響與意義。透過深入思考終極信念與宗教的關係，學員將能更全面地理解生命的深層意義，為後續的教學活動奠定基礎。
5	「價值思辨」意涵	本課程旨在探討價值與價值觀的形成及其關係，幫助學員理解何謂價值以及不同價值的意義思辨。內容包括道德哲學的素養，探討道德判斷的必要性及其考量因素，並分析道德兩難議題。此外，課程將反思生活美學，探討美感經驗對生命價值的影響，為學員提供全面的價值思辨基礎。
6	「靈性修養」意涵	本課程透過理論探討與體驗教學，引導學員體悟終極意義與信念，追求自我超越，並懷抱關愛、感恩與希望。課程內容涵蓋靈性自覺與修養的意義及途徑，探討慈悲、智慧與靈性修養之間的關係。學員將深化人生觀、內化價值觀，邁向人格統整，提升靈性修養。
7	「哲學思考」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本課程內容涵蓋哲學思考教學活動的設計原則，並以生命教育議題為核心，進行實際的教學活動設計。教師將學習如何有效地將哲學思考融入課堂，創造有意義的學習經驗，激發學生的思考能力與自我反省。
8	「人學探索」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本課程內容涵蓋人學探索教學活動的設計原則，並以生命教育議題為基礎，進行實際的教學活動設計。教師將學會如何將理論應用於實踐，創造有意義的學習經驗，促進學生對自身及他人的理解。
9	「終極關懷」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本課程內容涵蓋終極關懷教學活動的設計原則，並以生命教育議題為核心，進行實際的教學活動設計。教師將學習如何有效地將終極關懷融入課堂，創造有意義的學習經驗，促進學生對生命與死亡的深刻理解。

序號	課程主題	授課大綱
10	「價值思辨」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本課程內容涵蓋價值思辨教學活動的設計原則，並以生命教育議題為核心，進行實際的教學活動設計。教師將學習如何有效地將價值思辨融入課堂，創造有意義的學習經驗，促進學生對道德與美學的深入理解。
11	「靈性修養」教學實務與核心問題初探	本課程內容涵蓋靈性修養教學活動的設計原則，並以生命教育議題為核心，進行實際的教學活動設計。教師將學習如何有效地將靈性修養融入課堂，促進學生對人格統整與知情意行合一的重要性，創造有意義的學習經驗，提升學生的靈性修養。
12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設計與評量	本課程旨在培養教師將生命教育五項類別/主題融入領域教學的能力。內容涵蓋生命教育教學法與策略、教學媒材的蒐集與運用，以及議題融入正式課程設計的原理。此外，課程還將探討核心素養導向評量的意義、理念與目的，並介紹生命教育學習評量的基本原則，幫助教師有效地設計和實施生命教育課程。

進階課程之課程主題及授課大綱規劃如下：

序號	課程主題	授課大綱
1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設計	本課程旨在培養學員將生命教育議題融入原任教課程，掌握具體設計方式與流程。內容涵蓋生命教育議題的融入原則、學習目標訂定、教學計畫撰寫，以及單元活動與表現任務的規劃。
2	生命教育議題教學與評量	本課程旨在培養學員運用引導思考、體驗與實踐等教學策略，設計符合生命教育議題的學習活動與評量。內容包括核心問題設計、引導學生思考的教學策略（如討論工具、蘇格拉底對話及反思實踐），以及多元評量設計，確保學生在知情意行合一的學習中獲得實效。
3	生命教育議題深化	本課程旨在引導學員深入探討生命教育議題的實質內涵，針對學員的困惑與課程融入需求進行補充與延伸。內容涵蓋哲學思考中的理性反思、人學探索中的人性論與自我觀、終極關懷中快樂與道德的關係、價值思辨中的道德判斷，以及靈性修養的內涵與途徑，幫助學員全面理解並有效整合這些主題於教學中。
4	前沿課題之生命教育議題探討	本課程引導學員從生命教育的角度探討當代前瞻性與新興課題，為課程融入做準備。內容涵蓋新興科技（如人工智能、元宇

序號	課程主題	授課大綱
		宙）引發的人學與倫理問題、聯合國 17 項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DGs）中的生命與倫理思考，以及少子化與超高齡社會等社會趨勢所帶來的生命課題。
5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正式課程實作設計 (高中、國中、國小)	本課程將以學員的任教課程或專長學科為基礎，設計生命教育議題的正式課程融入。內容包括生命教育議題在各學科的課程設計實作，以及正式課程教案設計的資源介紹與範例觀摩。 ＊本課程採各教育階段分班上課
6	生命教育議題融入非正式課實作設計 (高中、國中、國小)	本課程以學生學習活動為核心，設計非正式課程的融入。內容包括非正式課程教案設計的資源介紹與範例觀摩，以及生命教育議題在節慶活動、校慶、寒暑假營隊、校際活動、校外教學、班級經營和專題講座等非正式課程中的實作設計。 ＊本課程採各教育階段分班上課
7	課程教學與評量演示 (高中、國中、國小)	本課程將指導學員演示課程，並進行討論與修正。內容包括說課、公開授課（觀課錄影）、議課，以及微型教學的實踐，幫助學員在實際教學中不斷改進與提升。 ＊本課程採各教育階段分班上課

十三、 招生對象與遴選原則

(一) 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特殊教育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之在職專任教師。

(二) 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特殊教育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且聘其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或兼任在職教師。

(三) 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在職教師。

符合第(一)項條件者優先錄取，第(二)、(三)項次之。

十四、 報名程序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截止。

(二) 報名方式：請至本中心官網下載簡章（含報名表），並將第(三)項報名資料掛號郵寄至本中心，寄出後請至官網填寫報名班別與掛號郵件號碼。

收件地址：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 號博雅教學館 4 樓

收 件 人：臺大生命教育中心 增能班收

(三) 報名資料：

1. 報名表正本（簡章 P.9，需加蓋學校印信）。
2. 大學以上畢業證書影本。
3. 合格教師證書影本。

(四) 錄取公告：

錄取名單將於 6 月中旬前公告於本中心官網，並 e-mail 通知錄取學員相關事宜。

十五、 修業證明

本學分班為學士學分班，及格分數為六十分。學員修畢本期課程，將由進修推廣學院發給學分成績證明。

十六、 其他事項

- 學員錄取後，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休學或轉學。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且無補修機制。
- 患有法定傳染病者，本學分班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
- 學員不得依本學分班錄取通知或就讀證明辦理兵役緩徵。
- 學員於修業期間應遵守本學分班規定，如有不當行為影響授課或其他學員之學習，經勸導仍未改善者，將取消其就讀資格。
- 所繳證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 初階課程/進階課程缺席時數超過(含到達)該課程總上課時數 1/3，該科目將以 0 分計算。
- 本班結業之學員，若日後修習本校開辦之生命教育科第二專長學分班，初階課程可申請抵免生命教育概論科。抵免認定相關辦法依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公告為準。
- 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 交通與住宿敬請自理，若有需要可參考附近住宿選項。(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福華國際文教會館 ，有提供教師住宿優惠方案)
- 業務承辦聯絡方式

 承 辦 人：吳小姐

 聯絡電話：02-3366-1755＃204

 電子信箱：claire@lec.ntu.edu.tw

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
115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增能學分班
第三期初階課程與進階課程
報名表

姓　　名		出　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份證 字　號		性　　別	□男 □女
通　訊 地　址			
E-mail		手　機 號　碼	
最高學歷 畢業系所	學校： 系所：	畢業時間	年　　月
服　務 學　校		任　教 科　目	
行　政 職　務	□行政： □導師：＿＿＿＿年級	職　　稱	□專任老師 □代理老師 □代課老師 □兼任老師
教師證 字　號		教師證 日　期	年　　月　　日
登　記 科　別		級　　別	□高中 □國中 □中等學校 □國小 □特殊教育
備註：以上所填資料如有不符，除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簽章：　　年　　月　　日			

該員目前在本校擔任　　科(專任/代理/代課/兼任)合格教師，並經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備有案，特此證明，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校　　長：　　人事主管：

註：1. 本表未經單位主管簽章者無效

2. 請加蓋學校印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